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 
第一会议代表议案纸

第 125 号 类 2017 年 1 月 6 日

提案人姓名	代表团	工作单位或通讯地址	联系电话
卫	滇浙代表团		

标题:

关于滇沙镇直塘村十里管组公益房建设的建议  
近年来,县人民政府在解决农村危房,取得了一定的成效,但在农村公益房建设,资金投入力度越来越越少,我村小组是因此没有一处公益房,村民的住房是建好了,但就是没有一处公益房,需要资金叁拾万元才能建设,此问题望是政府给予解决为盼。

直塘村委会

2017年1月6日

附议代表姓名	通讯地址	联系电话
张		
陈		
李		
孙		
白		
李		
李		

议案审查委员会意见:

大会主席团意见:

年 月 日

附注: 请用钢笔或圆珠笔填写, 字迹清楚。一事一案。

2017 年 1 月 17 日收到







( B 类 )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 局 ( 办 ) 文件

新财函 [ 2017 ] 17 号

**新平县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**  
**关于对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大**  
**一次会议第 125 号建议答复的函**

马、张、陈、刀、方、杨、刀、舒、白、赵、李 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漠沙镇鱼塘村小黑箐公益房建设的议案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新平县财政局关于上报新平县一事一议财政奖补“十三五”规划的报告》新财发 [ 2015 ] 135 号文件要求，各乡镇（街道）已对“十三五”期间内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普惠制项目作出规划，并录入云南省农村综合改革项目信息管理系统。因漠沙镇鱼塘村小黑箐公益房建设项目未在规划项目储备库中，故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漠沙镇鱼塘村小黑箐公益房建设的议案》暂时不能解决。

二、待系统开放后，积极向上争取录入项目库中，然后逐步解决。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17 年 7 月 25 日

( 联系人及电话：丁 )

---

抄送:人大选联委, 县政府办公室议案提案股

---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17年7月25日印发